

2025 年上海市普陀区图书馆图书采购 和数据加工项目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42507925220251001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普陀区图书馆（上海市普陀区少年儿童图书馆）
乙方：上图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戈（男）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铜川路 1278 号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 1555 号

2025年08月12日
邮政编码：

2025年08月12日

邮政编码：200031

电话：021-52657745

电话：13818489426

传真：

传真：

联系人：陆老师

联系人：张朝璐

经过上海市普陀区图书馆（上海市普陀区少年儿童图书馆）2025 年图书采购和数据加工项目招标采购，确定乙方为甲方中文纸质图书采购供应商，乙方在保证图书质量的前提下，以优惠的价格、良好的服务及时为甲方供货。

合同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协商一致，就有关事项达成合同如下：

1、乙方所提供的图书品种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出版发行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无盗版图书。

2、乙方需按照甲方认可的采购计划完成合同约定的图书采购任务，保证合同签订后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全部图书每月匀数供书到馆；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最后一批图书的全套数据加工，完成收尾工作。

3、图书加工由乙方在甲方指定的场所进行，加工速度应满足甲方的时限要求。乙方保证由其为甲方采购的图书送达甲方指定位置(场所)的一个月内，按《上海市文献联合编目中心编目细则》书目数据进行编目加工。严格按照《2025 年上海市普陀区图书馆（上海市普陀区少年儿童图书馆）图书加工细则》的要求完成盖馆藏章、贴芯片、书标与条形码的打印与粘贴、贴覆膜、CNMARC 数据著录、分类、馆藏数据的录入等加工工作，保证图书能直接上架流通。

4、乙方完成的机读数据必须符合 CNMARC 规范要求(参见《中国机读目录使用手册》、《CALIS 联机合作编制手册》)，完全符合甲方图书集成管理系统的格式及运行要求，能在甲方系统无障碍的使用，分类、著录等。乙方进行图书全加工所需的设备(计算机、打印机等)由乙方自备，所需耗材(条码、书标、覆膜、如因质量问题导致图书重新加工或残损，由乙方承担责任。

5、乙方按照中国机读目录格式对采购图书完成书目数据的编制和全套加工，实现 HORIZON 系统全市“一卡通”功能或在馆方技术协助下实现 HORIZON 系统全市“一卡通”功能，本馆不提供加工场地。乙方保证所提供的图书均为正版图书，如出现问题，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图书如有破损、缺页、倒装、错发等，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无条件更换或退货，更换或退货活动应在甲方提出该要求后的 15 日内完成。不能更换、退货或逾期无响应者，甲方有权拒付该部分文献的费用。

6、甲方指定图书采购员为甲方代表，通过双方认可的方式向乙方下达有效订单。

7、乙方保证完全按照甲方订单中标明的品种、复本书提供图书，绝不主发甲方未订购的图书。

8、乙方应对甲方提交的图书订单进行查重，包括同批次订单内查重、不同批次订单间的查重、本批次订单与甲方馆藏数据之间的查重。对于大码洋、大复本量、专业范围不符（如工、农、生、医等学科）、阅读范围不符（如中职、教辅、盲文）、规格异常（如异型书、小开本、特大开本、磁带、非正式装订的试题试卷等）、出版信息发生变更的图书订单，乙方应及时向甲方进行二次确认，由于未进行二次确认而导致甲方拒收图书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9、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图书零星采购，并应在甲方提出采购要求的一周内予以安排。逾期无响应者，甲方有权单方面削减双方的合同金额，且维持本合同约定的优惠比例。

10、乙方应根据甲方采购要求，精心组织最新图书以供挑选，主要以现场采购为主，也可定期分类别向甲方提供图书出版预订目录，提供有固定供货关系的出版社的全部出版发行信息，包括电子数据。

11、乙方应在零星采购、现场选购结束后一周内向甲方提供选（采）购图书的电子清单，且需包括 CNMARC 格式、EXCEL 两种格式，以备图书馆再次确认订单。

12、乙方承担甲方的部分采购成本，包括上海市内全部采购成本，以及不少于 3 人次的跨省市现场新书图书选购成本，向甲方提供全年现采安排方案。

13、本合同附件一、乙方参与甲方中文图书采购供应招标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承诺书（简称附件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合同与附件之间不符，以合同附件中的条款为准。如乙方不能满足附件一、附件二所述要求、或不能实现在附件三中的承诺，甲方有权随时中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4、付款结算

甲方根据乙方 2025 年度图书购置项目中标包件总金额：**730000 元整（柒拾叁万元整）**采购图书，乙方则按甲方实际所购图书的码洋价的中标折扣率折扣后的实洋价进行结算，即此处折扣率根据投标文件约定的数值%结算货款。



乙方在完成图书加工所有工序、并经甲方相关人员检查、验收无误后，以图书实洋开具商业发票。

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图书实洋付款，以银行转帐或支票方式向乙方支付该批次图书的货款，不得以现金形式支付。

分期付款

15、采购活动须做到阳光采购，不得在暗中给予或收受任何回扣，若违反规定，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16、本合同及附件内容的任何变更必须经由双方以书面形式确认。

17、本合同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合同签订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8、误期赔偿费

除合同条款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9、仲裁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仲裁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上海市（普陀区）有管辖权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20、违约终止合同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21、转让

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日期： 2025年08月12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11

11